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海大附中人字第1140005461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3學年度（114年）暑假行政人員上班方式。

依據：

一、教育部98年2月24日台人（二）字第0980026930號函。

二、教育部99年7月30日台人（二）字第0990124376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3學年度（114年）暑假期間出勤應遵守之原則：

（一）暑假期間仍維持每日辦公8小時（即每週40小時）。

（二）學期結束後1週及開學前1週應全日上班。

（三）不影響民眾及師生權益，不降低行政效率。

（四）各項訓練進修、休假、加班補休假儘量集中於暑假。

二、暑假期間：114年7月1日（星期二）起至同年8月31日（星期日）止。

（一）暑假上班時間調整為上午8時至下午4時（彈性前後20分鐘），且無延長服務時數計算。

（二）暑假應全日上班期間（例假日除外）：

1、114年7月1日（星期二）起至同年7月7日（星期一）。

2、114年8月25日（星期一）起至同年8月31日（星期日）。

（三）暑假可使用平日延長服務減少到班之日期區間及時段：

1、114年7月8日（星期二）起至同年8月6日（星期三）止，每日中午12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114年8月8日（星期五）起至同年8月22日（星期五），每日中午12時至下午4時。



(四)114學年度高一新生訓練日暫定為114年8月7日（星期四），該日下午不適用延長服務減少到班。

三、本校各單位之暑假期間值班表，由各單位主管排定後，於114年6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送本校人事室彙整後公告。

四、請本校各單位於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前繳交113學年度第2學期延時服務時數核章掃描檔至本校人事室，以利登載延時服務時數至差勤系統。

校長 洪進源